

## 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0 年 7 月 11 日发布了《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》（2020-045），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张丹凤女士计划自该公告发布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（2020 年 8 月 3 日-2021 年 2 月 2 日）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2,680,000 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2.00%。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（证监会公告（2017）9 号）以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的相关规定，在减持时间区间内，大股东在减持数量过半、减持时间过半及减持完毕时，应当披露减持进展情况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张丹凤女士出具的《关于公司股份减持计划进展情况的告知函》。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张丹凤女士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减持公司股票 500 股，累计减持股份占总股本比例为 0.0004%，其本次减持计划减持时间已过半，张丹凤女士的具体减持情况如下：

#### 一、股东减持情况

##### 1、减持股份情况

| 股东名称 | 减持方式 | 减持时间           | 减持均价<br>(元/股) | 减持股数<br>(股) | 减持占总<br>股本比例 |
|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|
| 张丹凤  | 集中竞价 | 2020 年 9 月 2 日 | 18.88         | 500         | 0.0004%      |
| 小 计  |      |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| 500         | 0.0004%      |

##### 2、本次减持前与减持后持股情况

| 股东名称 | 股份性质 |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|      |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|      |
|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|
|      |      | 股数(股)     | 占总股本 | 股数(股)     | 占总股本 |

|     |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| 比例      |           | 比例      |
|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|
| 张丹凤 | 股份总数        | 6,700,500 | 5.0004% | 6,700,000 | 5.0000% |
|     | 其中: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| 6,700,500 | 5.0004% | 6,700,000 | 5.0000% |
|     |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   | 0         | 0.0000% | 0         | 0.0000% |

## 二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本次减持未违反《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（证监会公告[2017]9号）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有关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的规定。

2、张丹凤女士减持股份事项已按照有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，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减持至5%时，已发布了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，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7月11日、2020年9月3日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发布的相关公告。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，公司将持续关注该减持计划后续的实施情况，并按照相关规定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3、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，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。

## 三、报备文件

1、张丹凤女士出具的《关于公司股份减持计划进展情况的告知函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11月3日